

口頭質詢

馬耀鋒議員

關注陸路交通的無障礙發展目標

根據社會工作局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統計資料顯示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持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的總人數為25,862人，當中肢體殘疾人數為5,349，多重殘疾者1,099人[1]。另外，根據2021人口普查詳細結果，本地65歲及以上人口佔本地人口的14.5%[2]，本澳正式步入聯合國定義的老齡社會，而人口的持續老化，可預視本澳輪椅使用者將持續增加，相關人士的無障礙出行需要值得政府重視和完善。

自《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-2020》開始，本澳交通規劃多年來一直主張以「公交優化」為主調[3]，相關方向亦獲社會認同。然而，本澳陸路交通長期以來被指出對輪椅使用者並不友好，參考交通事務局截至今年6月1日的數據，本澳特別的士中的無障礙的士只有12部，佔的士總數不足0.7%[4]；另外，雖為歷史原因，但本澳道路高低不平，寬窄不一，令輪椅人士日常出行面對實際難題，更有甚者相關人士被逼進入行車道，險象橫生。為補充有關配套，政府資助社會團體推出穿梭復康巴士服務[5]，但據有關群體意見，因數量有限等候時間往往在一小時以上。

政府在今年開展下一個十年交通規劃《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21-2030》的公開諮詢工作，當局在大氣電波中亦明確表示，無障礙出行已是「標配」，反映政府有決心解決有需要居民「出行難」的切身問題[6]。然而，以上數據已反映本澳交通運輸在無障礙配套方面有較大的優化空間，但相關文本中卻未有提出明確的發展目標或優化方案，這亦致使無論在社會言論或公開諮詢場上多番提出有關訴求。

因此，為明確本澳未來陸路交通運輸在無障礙配套方面的發展目標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因應本澳人口老齡化進一步加劇，以及殘疾人士的數量上升，可預視居民對無障礙公共交通配套需求有持續上升的趨勢，但現有公共交通的供給仍未能滿足行動不便人士現時所需。以的士為例，現時很多輪椅使用者表示預約難，按合約規定的上限為17部。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在公交配套方面，優化現有的發展無障礙指標或服務供應數字，以滿足有關居民的出行需求？

2. 針對輪椅人士因道路設計所限，日常出行需面臨不同風險的「出行難」問題。請問當局就著有關情況，在擴闊行人路及改善行人路與行人車路水平差距工作上，有關的改善方案為何？又有否評估尚有多少道路需要進行整改，預算能在何時完成？如何提升《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》的法律效力？

3. 社會工作局曾委託香港復康會開展《澳門復康巴士制定表現標準與評鑑機制研究》項目並已完成研究[7]。請問當局針對研究結果，將對復康巴士服務開展哪些具體的優化措施？相關優化又是否有具體的執行時間表？

參考資料：

1. 社會工作局，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統計資料，2021年12月31日，<https://bit.ly/3HDzWoM>
2. 統計暨普查局，2021人口普查詳細結果，<https://bit.ly/3OowiC1>
3. 交通事務局，《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-2020》，<https://bit.ly/3n9mrUh>
4. 交通事務局，特別的士，<https://bit.ly/3N5fRc7>
5. 社會工作局，復康巴士服務，<https://bit.ly/3Ou2vHq>
6. 澳門日報，交局：輕軌紓緩路壓不二之選，<https://bit.ly/3OtBFz8>

7. 社會工作局，復康事務委員會2021年第一次全體會議，<https://bit.ly/3y2wVeC>